申报条件

1.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四级/中级工
2.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。
3.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五级/初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3年。
4.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或中等及以上职业院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5.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三级/高级工
6.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0年。
7.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4年。
8.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）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9.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以上毕业证书（含在读应届毕业生）。
10.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，并取得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（含在读应届毕业生）。
11. 取得经评估论证的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（含在读应届毕业生）。
12. 相关说明
13. 关于经评估论证

1.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（https://www.chsi.com.cn/）查询到的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证书结果作为“毕业证书”的有关依据。

（二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

技校：护理、公共营养保健、家政服务、休闲体育服务、老年服务与管理、健康服务与管理、康复保健、健康与社会照护、健康指导与管理等服务类专业、食品加工与检验、食品营养与卫生、食品质量与安全等轻工类专业，药品服务与管理、药品营销等医药类专业；

中职院校：护理、营养与保健、康复技术、中医护理、中医养生保健、中医康复技术、康复辅助器具技术及应用、生殖健康管理、卫生信息管理等医药卫生大类专业，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、智慧健康养老服务、老年人服务与管理、社会福利事业管理、社会保障事务等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专业，软件与信息服务、数字媒体技术应用、计算机应用等电子与信息大类专业，客户信息服务等财经商贸大类专业；

高职高专院校：卫生信息管理、公共卫生管理、预防医学、卫生检验与检疫技术、护理、康复治疗技术、中医康复技术、健康管理、中医养生保健、健康大数据管理与服务等医药卫生大类专业，社会工作、公益慈善事业管理、社区管理与服务、网络舆情监测、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、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、社区康复等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专业，食品质量与安全、食品营养与健康、药品经营与管理、保健食品质量与管理等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专业，计算机应用技术、信息安全技术应用、数字媒体技术等电子与信息大类专业、休闲服务与管理等旅游大类专业；

职业本科：食品营养与健康、食品质量与安全、药事服务与管理等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专业，护理、公共卫生管理、健康管理、医养照护与管理等医药卫生大类专业，现代家政管理、智慧健康养老管理等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专业；

普通高校：基础医学、预防医学、卫生监督、食品卫生与营养学、妇幼保健医学、康复治疗学、护理学等医学类专业，教育康复学、卫生教育、运动康复等教育学类专业，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数字媒体技术等工学类专业。

（三）相关职业

医疗临床辅助服务员、公共营养师、生殖健康咨询师、计算机程序设计员和计算机软件测试员等。